

李达昌 著

当代帝国主义 经济问题研究

DANGDAIDIGUO

ZHUYIJINGJI

WENTIYANJIU

四川人民出版社

李达昌 著

当代帝国主义经济问题研究

DANGDAIDIGUOZHUYIJING
JIWENTIYANJIU

四川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温 洁
封面设计：周宝工
技术设计：凌志云

当代帝国主义经济问题研究

李达昌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3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简阳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mm1/32 印张7.25 插页2 字数210千

1991年7月第1版 1991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7-220-01235-7/D·255 印数：1—2,030

定价：2.45元

573813
目 录

试论《资本论》对垄断资本主义的分析.....	(1)
《资本论》的经济危机理论与当代资本主义 现实.....	(14)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与世界经济的研究.....	(28)
列宁《帝国主义论》的方法论初探.....	(38)
论战后科技革命条件下的剩余价值生产.....	(49)
试论垄断价格的价值基础.....	(63)
论当代资产阶级国家在垄断剥削中的作用.....	(86)
当代资产阶级国家所有制.....	(104)
战后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实质分析.....	(116)
当代资本主义条件下剩余价值规律作用特点 简论.....	(123)
马克思无产阶级贫困化的理论与现实.....	(135)
论当代帝国主义经济发展的趋势.....	(151)
论当代资本主义结构性经济危机.....	(164)
关于当代帝国主义腐朽性的理论探索.....	(176)
现代帝国主义的历史地位探新.....	(189)
应当如何理解“帝国主义是无产阶级社会革 命的前夜”.....	(204)

政治经济学帝国主义部分理论体系之我见……………(214)

后记……………(224)

试论《资本论》对垄断 资本主义的分析

马克思生活在资本主义的上升时期。马克思的《资本论》是以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为研究对象的。但是，能不能由此就断言，《资本论》对垄断的资本主义丝毫没有触及、没有分析呢？我们的回答是否定的。

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到垄断的转变，完成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但这一过程却早在19世纪60年代就开始了。列宁在谈到垄断组织的发展史的时候，曾经明确地把19世纪60年代和70年代作为“垄断组织还只是一点不甚明显的萌芽”^①的第一个基本时期。当然，这一时期同时也是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发展到顶点的时期。特别是1873年空前深刻的世界经济危机发生过后，垄断组织开始在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广泛出现。就以马克思当时所处的英国来说，尽管垄断组织的发展比之于美国 and 德国起步晚，进程缓，程度低，但作为垄断统

^①《列宁选集》第2卷，第744页。

治基础的资本和生产集中的趋势仍然在加速发展，作为垄断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基础的股份公司仍然在与日俱增。在危机的打击和竞争不断加剧的条件下，许多工业部门中较大的企业，纷纷改组为股份公司，并以股份公司的形式进行企业的联合和吞并活动，从而进一步推动着生产集中的过程。

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这种新变化引起了马克思的高度重视。他以极其敏锐的洞察力及时地捉住股份公司这种新的资本主义经济形式，观察它，解剖它，并把它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运动过程的合乎规律的必然结果。他在《资本论》第一卷中谈到资本积累的一般规律时就指出：“现在单个资本的互相吸引力和集中的趋势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

“一种崭新的力量——信用事业，随同资本主义的生产而形成起来，通过一根根无形的线把那些分散在社会表面上的大大小小的货币资金吸引到单个的或联合的资本家手中；但是很快它就成了竞争斗争中的一个新的可怕的武器；最后，它变成一个实现资本集中的庞大的社会机构。”^①

虽然资本主义的股份公司并不都是垄断组织，但迄今为止的所有垄断组织却必然是股份公司。在历史上，垄断组织是以股份公司为基础发展起来的，19世纪六、七十年代出现的股份公司正是后来成熟的垄断组织的萌芽和雏型。恩格斯指出：垄断组织“代表着股份公司的二次方和三次方”。^②在当代，没有哪一个垄断组织不采取股份所有制的形式，股份公司始终是垄断资本的基本组织形式。可见，股份公司同垄断组织有着直接的继承关系，它既是垄断组织产生的历史

①《资本论》第1卷，第687页。

②《资本论》第3卷，第494页。

起点，又是构成垄断所有制的基本原素形式。因此，我们认为，《资本论》对于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分析就是对垄断资本主义的分析，或者更确切地说，就是对当代垄断资本主义的萌芽的分析。

一提起《资本论》对垄断资本主义的分析，过去一些同志总以为就是第三卷对资本主义农业中所存在的垄断的分析。尤其在垄断价格的问题上，不少同志更是直接把马克思在那里提到的农产品的垄断价格，同帝国主义阶段的垄断价格加以类比或等量齐观。他们无论是考察帝国主义阶段的垄断价格的形成，还是考察这种垄断价格的变化，都爱直接用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农产品的垄断价格的论述作为自己立论的依据。我们认为，这是对马克思《资本论》的一种误解。

首先，《资本论》第三卷所分析的资本主义农业中的垄断，同作为资本主义发展的最高阶段的垄断在本质上是迥然不同的。大家知道，《资本论》指出了资本主义农业中存在着两种垄断：一种是资本主义土地经营权的垄断，一种是资本主义土地私有权的垄断；前者是资本主义农业中级差地租形成的原因，后者是资本主义绝对地租形成的原因。究其这两种垄断存在的基础来说，它们都与农业这一特殊的生产部门的经营特点分不开。农业以自然界提供的土地作为主要的经营对象，农业生产包含着经济再生产过程和自然再生产过程的紧密结合，谁占有或经营了一定量的土地，谁同时也就排斥了其他人对这块土地的占有或经营。因此，资本主义农业

中的垄断，从私有权的垄断来说，它是封建的土地私有权的延续和演变，从经营权的垄断来说，其源出于耕地、特别是优等地的有限性。

帝国主义时期作为基本经济特征的垄断完全不是这样。依照列宁的分析，这种垄断植根于自由竞争所形成的生产和资本的高度集中；它以工业垄断、银行垄断以及这二者相结合的金融资本的垄断为主要形式；它不但是生产的垄断，而且也是销售和市场的垄断；它不仅是国内的垄断，而且还必然发展为国际的垄断。显然，这与资本主义农业中存在的对土地的占有和经营的垄断不可同日而语，两者是绝不能混为一谈的。

其次，资本主义土地经营权和私有权的垄断，同帝国主义时期的垄断在历史发展上也没有必然的联系。马克思在谈到资本主义土地所有权的特征时曾经指出：它“是土地所有权的一个独特的历史形式，是封建的土地所有权或小农维持生计的农业受资本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影响而转化成的形式。……它是以农业劳动者的土地被剥夺，以及农业劳动者从属于一个为利润而经营农业的资本家为前提。”^①这就是说，资本主义农业中土地私有权采取完全同农业的经营相分离，同过去的人身依附关系相分离这种形式，以至形成独特的资本主义土地私有权和经营权的垄断，这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农村中广泛发展的结果，它要受到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制约。而帝国主义的垄断，它的形成机制是资本主义的自由竞争。“自由竞争引起生产集中，而生产集中发展到一定阶段，就会引起垄断。”^②这种垄断绝不是资本主义农业中

①《资本论》第3卷，第894页。

②《列宁选集》第2卷，第743页。

现成的垄断的变形或扩展，它们之间不存在因果联系。因此，我们不能把《资本论》第三卷对资本主义土地私有权和经营权的垄断的分析，当成对当代帝国主义垄断关系的分析。

至于说到《资本论》对垄断价格的分析，在我们看来，马克思主要是从价值规律对资本主义经济的支配作用的角度，强调由于土地私有权的存在等而形成的垄断价格，只是使利润平均化的过程受阻，对利润实行重新分配而已，价值规律并不因此就被取消。不容忽视这对于我们研究帝国主义时期垄断价格的指导意义。但是，作为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特殊的价格形式的垄断价格，同作为帝国主义时期普遍的价格形式的垄断价格，两者毕竟不是一回事。它们无论在形成的机制上，还是在所反映的经济内容上都有重大的差别。对当代以垄断资本的存在为前提的垄断价格不作具体分析，硬把《资本论》的个别词句往上面套，这非但不能正确解释当代垄断资本主义条件下垄断价格的形成和变化，而且从研究问题的方法上说也是错误的。总之，我们认为《资本论》对自由竞争时期的垄断价格的分析，也不能看作是对垄断资本主义的分析。

三

既然《资本论》对垄断资本主义的分析，只应看作为对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分析，那末，《资本论》在什么地方分析了股份公司呢？我们认为，这主要集中在第一卷第二十三章“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的第二节，和第三卷的第二十七章“信用在资本主义生产中的作用”。让我们分别作一

些评述。

《资本论》第一卷第二十三章第二节是在谈到资本积累的重要形式——资本集中时，引出对股份公司的分析的。马克思在那里集中阐述了两个观点：

其一，股份公司是资本集中的一条重要途径，它是用“比较平滑的办法把许多已经形成或正在形成的资本溶合起来”^①，从而扩大经营的规模。这虽然在形式上同大资本通过强制的办法吞并中小资本有别，但加速资本集中的实质却是一样的。

其二，股份公司在历史上对加速单个资本的扩张起了巨大的作用。马克思举例说，“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末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②

如果说上述观点还只是马克思关于股份公司的个别思想的话，那末，《资本论》第三卷第二十七章则是对股份公司的系统的、深刻的阐述。在那里，马克思通过总结信用在资本主义生产中的作用，全面地分析了资本主义股份公司产生的原因，股份公司所体现的生产关系，以及股份公司的性质、历史地位等。

首先，马克思认为，股份公司是资本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产物。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生产规模迅速扩大，使得经营某种行业所需要的单个资本的最低限额大大提高，以致于原有的个别资本已不能满足生产发展的要求。同时，生产技术的进步，新的生产部门、生产企业纷纷出现，

^{①②}《资本论》第1卷，第688页。

个别资本由于自身积累的限制，往往也不能担负起这些大型的或超大型企业的投资任务。这就提出了在更大的范围内实行资本集中的要求。股份公司作为若干中小资本联合经营的一种方式，作为在整个社会范围内筹集资金的一种形式也就应运而生。而资本主义信用的发展又为股份公司的建立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第二，马克思在揭示股份公司产生的原因的基础上，紧接着分析了股份公司所体现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新变化。他指出：股份公司作为一种“本身建立在社会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并以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社会集中为前提的资本，在这里直接取得了社会资本（即那些直接联合起来的个人的资本）的形式，而与私人资本相对立，并且它的企业也表现为社会企业，而与私人企业相对立。”他强调：“这是作为私人财产的资本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范围内的扬弃。”^①这就清楚地告诉我们，从单个的私人资本向以股份公司为形式直接联合起来的集体资本的转化，这不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一般的无足轻重的变化，而是它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范围以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变化。一方面，在这里资本的所有权形式发生了变化，由单个资本家的所有权形式——一个别的私人资本，转变为若干资本家集体的所有权形式——集体的社会资本；另一方面，这种新的集体资本又是同原来的私人资本相对立的，前者是对后者的“扬弃”。所谓“扬”，就是保留和继承着资本关系的本质；所谓“弃”，就是抛弃和否定了资本旧有的组织形式。这是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范围内对资本关系的一种调整，是在保留生产资料

^①《资本论》第3卷，第493页。

的资本主义占有制的前提下所发生的资本组织形式的局部质变。

第三，马克思进一步指出，在股份公司的形式内，“实际执行职能的资本家转化为单纯的经理，即别人的资本的管理人，而资本所有者则转化为单纯的所有者，即单纯的货币资本家。……这个资本所有权这样一来现在就同现实再生产过程中的职能完全分离，正象这种职能在经理身上同资本所有权完全分离一样。”^①这就是说，资本自采取了股份公司的组织形式起，资本家就丧失了直接经营、管理、组织生产的职能，资本的使用权已经同资本的所有权相分离，这就意味着资产阶级作为单纯的资本所有者对社会生产来说已经是多余的了，资产阶级正在走向完全寄生的阶级。这一点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马克思强调：“资本主义生产极度发展的这个结果，是资本再转化为生产者的财产所必需的过渡点，不过这种财产不再是各个互相分离的生产者的私有财产，而是联合起来的生产者的财产，即直接的社会财产。另一方面，这是所有那些直到今天还和资本所有权结合在一起的再生产过程中的职能转化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的单纯职能，转化为社会职能的过渡点。”^②因此，在马克思看来，股份公司由于它开始了资本使用权和资本所有权的分离，所以它也就成为由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向社会主义公有制转化的一个过渡点，成为由资本的生产职能向直接生产者本身的生产职能或社会的生产职能转化的一个过渡点。

①《资本论》第3卷，第493—494页。

②《资本论》第3卷，第494页。

第四，尽管资本主义的股份公司“应当被看作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为联合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形式”^①，尽管

“在股份制度内，已经存在着社会生产资料借以表现为个人财产的旧形式的对立面；但是，这种向股份形式的转化本身，还是局限在资本主义界限之内；因此，这种转化并没有克服财富作为社会财富的性质和作为私人财富的性质之间的对立，而只是在新的形态上发展了这种对立。”^②这是马克思对股份公司的性质的深刻阐述。由于个别的私人资本转化为股份公司的集体资本并没有超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界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并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股份公司仍然要以对雇佣劳动的剥削为基础，因此，股份公司的性质只能是资本主义的，而不可能是别的什么性质的。股份公司不仅没有消除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而且在新的形式中深化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股份公司“表现为通向一种新的生产形式的单纯过渡点”^③的含义，丝毫也不意味着它的资本主义性质有任何的改变。

以上就是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第二十七章中关于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基本思想。

这里特别还要指出恩格斯在马克思的上述论述中所加的一个长注。这是恩格斯在整理出版《资本论》第三卷的时候，根据19世纪90年代资本主义的最新发展对马克思的思想所作的重要补充。恩格斯指出：“自马克思写了上面这些话以来，大家知道，一些新的工业企业的形式发展起来了。这

①《资本论》第3卷，第498页。

②《资本论》第3卷，第497页。

③《资本论》第3卷，第496页。

些形式代表着股份公司的二次方和三次方。……历来受人称赞的自由竞争已经日暮途穷，必然要自行宣告明显的可耻破产。……在有些部门，只要生产发展的程度允许的话，就把该工业部门的全部生产，集中成为一个大股份公司，实行统一领导。……在英国，在这个构成整个化学工业的基础的部门（指碱的生产——引者），竞争已经为垄断所代替，并且已经最令人鼓舞地为将来由整个社会即全民族来实行剥夺做好了准备。”①恩格斯的这段话有不容忽视的重要思想，他指出了：1）垄断企业不过是股份公司的进一步扩大和发展；2）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发展必然会形成由自由竞争向垄断的过渡；3）19世纪末在资本主义国家的一些工业部门中垄断已经代替了自由竞争；4）垄断为实现社会主义提供了准备。恩格斯的这些观点理所当然地成为了《资本论》对垄断资本主义的分析的有机组成部分。

四

从《资本论》对垄断资本主义萌芽的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到这样三个突出的特点：

第一，如同对待世界上的其他一切事物一样，马克思对待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始终是从不断的运动中来把握它。马克思不单是认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必然要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取代，而且他还认为即使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没有发生根本性变革的条件下，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本身也是不断变化的。这种变化并不只是表现在量的方面，更重要的是它还可

①《资本论》第3卷，第495页。

能表现在局部的质的方面。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是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可以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身范围以内发生扬弃。这种扬弃，一方面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根本性质上，有所保留，有所继承，有所发扬，另一方面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所采取的具体形式上，又有所抛弃，有所改变，有所否定。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正是基于这种扬弃，而在自己的总的发展过程中呈现出不同的阶段性。因此，我们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就不仅要研究它的根本质变，也要研究它的局部质变；不仅要从事体上考察它发展的总过程，而且也要考察它在总的发展过程中的不同阶段。《资本论》关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部资本关系自我扬弃的理论，是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整个理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马克思留给我们的一份十分珍贵的政治经济学方法论的遗产。

第二，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局部质变，同他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根本质变一样，总是把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作为中心的环节。在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人占有这种所有制的实质不变的条件下，具体的占有形式可能发生变化，比如，可以由单个资本家的分散占有，转化为若干个资本家的集体占有，甚至再转化为由代表全体资本家利益的国家来占有。这种具体的占有形式即资本的组织形式的变化，是资本关系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部发生扬弃的客观根据所在。马克思正是从股份公司这一新的资本主义经济组织中，看到了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具体形式的变化，从而才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开始发生的局部质变。后来的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向垄断转变的历史，完全证实了马克思这一论断

的科学性。因此，我们今天研究当代垄断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变化，亦应紧捉资本的具体占有形式，并把它作为具有某种决定意义的中心环节，这样才能作出合乎实际的正确结论。

第三，马克思不但从股份公司这种新的资本组织形式中，看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开始发生的局部质变，更重要的是，他还阐明了这一变化的实质。个别私人资本向以股份公司为形式的集体资本的转变，绝不是离开资本主义发展总进程的偶然事变，恰恰相反，它是资本关系合乎规律的必然趋势。这一转变的实质在于，它是由生产资料私有制向公有制转变的过渡点，或者说是由资本主义向新的更高级的社会制度过渡的一个必要环节。当然，这依然是在资本关系范围以内的变化，而且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不可能自发地完成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它只是表明在客观上距离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革命地转变为社会主义生产方式又近了一步。虽然看起来资本关系还在发展，但是这种发展同时就包含着对资本关系自身的否定，那些将要导致它彻底灭亡的因素同时也在成熟。因此，马克思是把他对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分析，最后落脚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步一步地、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地向社会主义生产方式前进，也就是准备着经过革命途径由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条件。这就使马克思做到了从整个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总过程的高度，深刻地揭示资本主义股份公司所处的历史地位。

列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续分析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和变化。列宁的《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一书在理论内容上是马克思《资本论》的直接继续。我们从列宁关